

屬靈運動史(九)：天主教的改革

一. 羅馬天主教的反省

改教運動使羅馬教廷痛定思痛，決心改革，1534年，教皇保祿三世委任數位紅衣主教深入了解教會內部的問題並推動更新運動。他們並在羅馬組成「神愛會」，以禱告、讀經、敬拜來操練敬虔，然後透過他們生命的影響，引發起教會中的屬靈更新。此外，不少修道院及修會也分別漸進地清理門戶，提高屬靈的素質。

1. **恢復中古時代的敬虔**：古時與神契合的情操漸漸擴散，產生新的神秘主義，很多聖職人員及平信徒都追求與神契合的經歷。古代修道精神再次成為一股屬靈的動力。由於古代對教會的傳統極度尊重，於是與改教派反對傳統完全不同的潮流在天主教中興起，以致這場更新運動常被稱為「復古運動」。
2. **檢討傳統的神學體系**：他們當中雖有不少人贊同路德提倡因信稱義的道理，但另一些人固執於中世紀的神學架構。這兩派人相互影響，使天主教在神學方面出現新的發展。他們開始注重聖經的教導，傳統的闡釋及生活的實踐。雖然經院學派的氣味依然很濃厚，阿奎那的神學依然是天主教神學的主導，但經過重新注釋，使阿奎那的系統神學更切合時代與本土的需要。
3. **與基督教人文主義合作**：他們合力發展文化，企圖產生新的文化融合，就像中古時代一樣，基督教信仰成為文化建立的基礎。在當時的文化面臨崩潰，他們便推動文化更新的工作，他們不像改教者們摒棄人文主義者，反與他們合作，於是結合了很多重要的科學家、思想家，成為天主教很大的助力。
4. **鼓勵並發揚宣教的熱忱**：一股宣教的熱忱在天主教內興起，成為教會擴展的基礎。宣教的熱忱最初是針對那些改教派的範圍，這些修士們想把改教的人回歸天主教的信仰。後來他們擴大了工作的目標及範圍，以至十七世紀時，天主教向外宣教活動便快速展開了。反而這時的改教派因為內部紛爭，使得向外宣教停滯不前。天主教雖在歐洲失利，但在其它地方的宣教成果豐碩。

二. 天主教的奧秘派

1. **天特會議**：因應宗教改革，自1545至1563年，教皇保祿三世召開天特(Trent)會議。會中決議加強宣教的活動，叫更多人重回天主教懷抱。並堅定天主教的神學立場，否定改教派對因信稱義的看法，堅持教會傳統七項聖禮，肯定煉獄的存在，並確立了教皇的權威，只有教皇才能解釋教會的信條及諭令。
2. **奧秘派聖徒**：在天主教的靈修史上，羅耀拉、大德蘭、與十字架約翰，都被歸類在奧秘派的類型中，他們三位都是生活在同一世紀的西班牙靈修大師，四百年來，他們不僅影響天主教的靈修運動，也有豐碩的宣教果效。
3. **加爾默羅修會(Carmelites)**：又稱為迦密山會或聖衣會。創立於1206年，屬托鉢修會，1521年，西門神父宣稱，聖母馬利亞向他顯現，以加爾默羅聖衣成為她的特別寵愛和護佑的標記。聖衣會出現不少奧秘派屬靈聖徒，如十架約翰、大德蘭、小德蘭等。另有勞倫斯弟兄，也曾在聖衣會修院廚房服事。

三. 羅耀拉 (St. Ignatius Loyola, 1491-1556) [天主教稱伊納爵]

對天主教內部的更新運動有莫大貢獻的另一因素，就是「耶穌會」的成立及擴展。耶穌會在教導平信徒、辦學及宣教方面有極高的成就，也是近幾百年來天主教中發展最快的修會。來華宣教士利瑪竇，就是屬耶穌會的修士。

1. **早年生涯**：1491年，羅耀拉生於西班牙富有的家庭，年輕時嚮往軍旅生涯，滿懷軍事野心。30歲時在一場戰役中腿部受到重傷，使他變成殘廢，不能再從軍。在極度的痛苦中，他讀了「聖徒傳記」，使他靈性得著復興，就決志要作基督的戰士。他得著一個定論，若要完全奉獻與神，首先要學習的便是絕對的服從，而服從神，最具體的表達便是服從神在地上的代表，就是教皇。
2. **屬靈經歷**：1522年效法過去的聖徒過著苦修的生活，那年秋天，當他坐在河邊禱告默想，突然間，靈眼悟性被神開啟，神讓他明白了許多真理和亮光，他按著所領受的亮光，寫成「靈性操練」一書，這是一本具體的靈修指南。
3. **學院裝備**：1532年他去耶路撒冷傳道，發現自己才疏學淺，無法勝任。於是決心在服事前要好好裝備，便從基礎課程讀起，直讀到巴黎大學的神學碩士。在校認識六位同伴，同有負擔傳福音。1534年他們在巴黎成立耶穌會，立誓守貧、獨身，到普世傳福音。1537年他到羅馬，途中看見一個異象，見耶穌背著十字架，旁邊是聖父。聖父對主耶穌說：「我要你帶這個人做你的僕人。」耶穌對羅耀拉說：「我要你事奉我們。」他就開始以基督為中心的事奉。
4. **耶穌會**：1540年，耶穌會得著教皇保祿三世的批准成立，他們要擴張神的國，這國度在羅馬教會內，以教皇為代表，凡偏離羅馬教會的都是異端。他們是天主教的宣教團隊中最有創意及活力的一群，在十八世紀時人數最多曾高達二萬二千多人。教育也是成果豐碩，到1749年，他們建了800所學校，培養出許多社會菁英。他們激進的宣教策略很有果效，但被其它修會嫉妒，導致1773年一度被教皇勒令解散，造成宣教事工的頓挫。耶穌會的使命有四項：
 - a. 提高素質教育：耶穌會十分注重高深教育及學生的工作，他們藉此吸收並影響許多高級知識份子投入天主教，並且引導天主教神學往系統化的方向發展。他們在法國、比利時、荷蘭、德國、奧地利、匈牙利和波蘭，均創立大學和神學院，其規模甚大，阻止改教運動的發展貢獻甚大。
 - b. 推廣宣教工作：在這一點上成就非凡，根據記載，當年創會的七位領袖當中，有一位宣教士叫做沙勿略，他曾經來過中國、日本跟印度宣教，沙勿略跟他的學生們，曾經帶領數萬人信主，成績非凡。
 - c. 重視兒童教育：他們曾經講了一句很自豪的話，他們說：「如果你給我一個小孩子，讓我培養他到七歲，那麼他一生都會是很好的天主教徒。」
 - d. 絕對的順服：耶穌會的人會誓約：「我不屬我自己，我乃屬那創造我的天主，與代表他的教皇，我要像蠟那樣的柔軟，聽其搓揉；其次，我要像死屍一樣，沒有自己的意志跟知覺；再其次，我要像一個人的十字架，可以左右隨人旋轉；再其次，我要像一個老人的拐杖，可以任人擺佈為上帝服務。」他們徹底的順服，順服上帝，也順服教皇。

四. 大德蘭 (Teresa of Avila, 1515-1582)

大德蘭是西班牙的光榮，是加爾默羅修會的改革者，著有靈修及奧秘的書籍，在天主教中具有極大的權威，四個世紀以來，許多人因為她的著作，靈性得著幫助。

1. **早年：**大德蘭生於西班牙，祖父是信主的猶太人，父母也是虔誠的天主教徒。她自幼敬虔愛主，想作殉道者。12 歲時，因母親去世而極度憂傷，父親送她到奧古斯丁修會寄宿，20 歲被神感召進入聖衣會，但因內心面對許多世界與肉體的試探，經常不能勝過。後來病了三年，將死之際卻得著奇妙的醫治。
2. **屬靈經歷：**大德蘭前二十年的修院生活，靈命起伏不定。39 歲時靈性突破，常有特殊的屬靈經歷，如看見異象、狂喜、魂遊象外，都描述在她的自傳中。
 - a. 大德蘭從聖方濟的修士學習每天晚上默想耶穌的受難，從客西馬尼的禱告，被鞭打，頭戴荊冠，到被釘十字架。1555 年，當她在耶穌受鞭傷的石像前禱告，她的靈命被復興，經常看見耶穌的異象，聽見耶穌的聲音。
 - b. 愛的刺透：看見天使向她顯現，手拿金槍，槍頭充滿愛的火焰，天使把槍刺入她的心窩，使她的心充滿神的愛火與痛楚，也看見地獄可怕境況。
 - c. 1557 年，她親眼看見地獄，看到裡面何其可怕，自覺若貪圖世俗享樂，地獄便是她的居所。從此，她不再貪戀瞬間之樂，甘心忍受痛苦，更加愛主，避免犯罪。並因神愛世人的緣故，她樂意助人，傳揚神的救恩。
3. **建立修道院：**1558 年，她決心革新修會，在已有的基礎上，建立一個回復到起初以默觀為基礎的新會院，那是一著重祈禱、行善、甘願貧窮等，單純的生活方式。1562 年，她獲准帶領四個初學修女成立聖約瑟修女院，幫助修女過更嚴謹禱告追求主的生活。在五年中，寫了《全德之路》與《雅歌的沉思》。
4. **改革修道院：**1567 年，加爾默羅修會認同大德蘭的改革，請她從聖約瑟修院開始，將改革推動到各地，並准許建立男修院。那年她遇見 25 歲的十架約翰，兩人合作推行修院改革，歷經千辛萬苦和各樣的逼迫抵擋，在她有生之年，建立了 17 座女修院，15 座男修院。她對神的愛感染了許多人渴慕愛主，也吸引許多人願意思考她的教導，並向她學習祈禱。於是，在很短的時間內，大德蘭關於祈禱的觀念和方法不但席捲了西班牙，更影響了整個歐洲。
5. **封聖：**大德蘭是「赤足加爾默羅修會」的創始人，1622 年被封聖，又因她在祈禱方面的著作與教導，1970 年又封她為聖師，她是第一位獲此榮銜的聖女。
6. **教導：**大德蘭的教導特別強調禱告與主靈裡的合一，她還奉命寫了《自傳》，說明她生平的經歷。另有《內在的城堡》，又稱七寶樓台—禱告的七階段：
 - 1) 第一榮宅：城堡最邊緣，有屬靈生命，但心懷二意，多愛世界，少愛神。
 - 2) 第二榮宅：對世界肉體的失望與受苦難試煉，眼目開始轉向神，追求主。
 - 3) 第三榮宅：渴慕追求聖潔，顯出屬靈的果子，敬畏神，愛神，少愛世界。
 - 4) 第四榮宅：靈覺被開啟，聽見主的聲音，捨己，順服，以基督的心為心。
 - 5) 第五榮宅：住在基督裡，生命蛻變，超越肉體，進入靈裡的自由與安息。
 - 6) 第六榮宅：進入內室，心完全戀慕主、享受主、屬於主，因主才有滿足。
 - 7) 第七榮宅：與主婚娶之聯合，每時刻都活在主裡，生命與主融合在一起。

五. 十架約翰 (St. John of the Cross, 1542-1591)

天特會議時代，天主教產生許多的靈修運動，這時期產生大量的靈修著作，除了羅耀拉之外，還有以大德蘭與十架約翰為中心的加爾默羅修會改革運動，他們用靈修神學的方式、生命內在的體悟，表達傳統的神學語言，從另一個角度來詮釋基督信仰的內含。十架約翰所流露的是具有西班牙神秘特性的靈修，有人形容他不僅是一位精深的默觀者，更是一位洞悉人靈的靈魂導師；他的生命不僅標記出「十字架」的真義，更為世人留下信心經過試煉後，心靈得著超越的典範。

1. **早年：**十架約翰生於西班牙，因著家貧，14歲時在醫院擔任照顧絕症病患的工作，因親身體驗貧窮與苦難，他學會不追今世的幸福，而追尋天上的完滿。1563年進入聖衣會，後來被送到著名的撒拉曼加大學攻讀神學，1567年晉鐸。
2. **改革：**1567年，大德蘭與其會晤，在改革修會上請十架約翰協助。十架約翰支持大德蘭的信念，認為修會應回復到嚴格的祈禱生活，往後兩人同心策畫改革修道院的靈修生活。1568年，他把名字改為十架約翰，並擔任初學修士的培育工作。1572~77年之間，是十架約翰靈修成長最快的階段，他把神學與他的屬靈經歷融合在一起，這時期的靈修著作顯出精妙、成熟的境界。
3. **逼迫：**1577年，反對改革的修士將十架約翰綁架，對他百般折磨，將他囚禁在水牢裡，每週鞭打三次，有九個月之久，這期間正好是他靈修實踐的考驗。在黑暗、潮濕與狹窄囚室的垂死經驗，使他的靈魂找到了生命的真光。他的許多神秘經驗與靈感，都是在囚禁期間領受的，他體會「十字架」的真義，即耶穌的受苦與死亡的經驗，滲透到他的靈魂。在這種景況下寫出了經典的靈修巨作《靈歌 Spiritual Canticle》，表達他在受苦中，與主神秘結合的經驗。
4. **封聖：**十架約翰祈求要過一個「受苦與受人藐視」的生活，他的禱告蒙應允，1591年，他以被人藐視普通修士的身分過世。他的著作有：《攀登迦密山》、《心靈的黑夜》、《靈歌》、《愛的活焰》，為主要靈修操練指南。1726年封聖，1926年被封為教會聖師，後世尊他為「神秘博士(doctor mystique)」。他在教會史上，同時扮演著詩人、神學家，與神秘主義者的身分。
5. **教導：**十架約翰的教導著重與神愛的契合，他以阿奎納與伯納的神學整合的靈修新徑，依照《雅歌》的經文描述靈修境界，提出攀登愛情神秘的十階梯：
第1階：因著對主的愛，向著罪死，心靈在靜觀中，沉入否定自己的境界。
第2階：經過靜觀的淨化，靈魂唯一關懷是他所愛的人，也就是主自己。
第3階：因著對主的愛，使心中有一團烈火，願為愛犧牲一切，捨棄一切。
第4階：為所愛的人受苦，靈魂卻不疲憊，嚐到主臨在的甘甜和喜悅。
第5階：有一種神聖的不耐煩，別的不想，只想尋找到主、熱愛主。
第6階：靈魂輕輕地奔向主，主自己也奔向他，並且感覺到主的碰觸。
第7階：靠主恩使靈魂以信、望、愛大膽行事，行動猛烈，但卻也謙卑。
第8階：靈魂棲息在神的愛中，與神愛結合，但以一種短暫非持久的方式。
第9階：被主溫柔、喜樂的愛所包圍，靈裡與主結合，享受主的奇異恩典。
第10階：靈魂與主完全合一，清楚地看見主，以直接的方式享受主的愛。